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6-081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6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23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姚其胜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2016年12月16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59,452,091.70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2016-083号《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2、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

动使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2016-084号《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3、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IPO超募资金研发中温固化环氧胶膜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IPO超募资金，以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建设中温固化环氧胶膜项目。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2016-085号《关于使用IPO超募资金研发中温固化环氧胶膜项目的公告》。

4、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於亚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於亚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5、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沈一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沈一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沈一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关于使用IPO超募资金研发中温固化环氧胶膜项目、关于任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孟宪荣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同意聘任孟宪荣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於亚丰先生、沈一涛先生、孟宪荣女士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2016-086号《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